衢州市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

关于招聘工程造价专业技术人员的公告

根据工作需要, 衢州市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拟面向浙江省公开招聘工程造价专业技术人员，现公告如下：

1. **招聘计划**

|  |  |  |  |  |
| --- | --- | --- | --- | --- |
| **岗位性质** | **人 数** | **学 历** | **执业资格** | **薪资待遇** |
| 编外工程造价评审人员 | 3 | 大专及以上 | 造价员或  注册造价师 | 年薪  8-12万 |

**二、招聘对象和条件**

**（一）招聘对象**

大专学历及以上具有一定工程造价工作经验的专业技术人员，户籍不限、专业不限、性别不限。

**（二）应聘条件**

应聘人员需符合以下条件：

1.思想政治素质好，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能坚决贯彻党的路线和方针政策；

2.遵纪守法，品行端正，作风正派，服从组织安排，有良好的职业道德，爱岗敬业，事业心和责任感强，能安心从事造价评审岗位工作；

3.50周岁以下（1968年8月1日以后出生）；

1. 具有造价员或注册造价师等执业资格；
2. 在浙江省内从事工程造价编制、审核或审计工作满三年，熟悉电脑操作和相关工程造价软件；

6.身体健康，能适应所招聘岗位的工作需要。

**二、招聘办法**

贯彻公开、平等、择优的原则，采取公开报名和面试的办法选聘。

具体程序安排：

**（一）报名**

1.报名时间：2018年8月15日至2018年8月17日8:30-12:00,14:30-17:30；采取现场报名方式进行。

2.报名地点：花园东大道169号行政服务中心六楼668室。

3.报名方式：符合报名条件者填写《市评审中心编外工程造价专业技术人员报名表》一式两份（在衢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衢州市人才网自行下载，详见附件）；报考人员需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执业资格证书、职称证明等相关证件（证明）原件及复印件一式两份，现场审核后归还原件。报名时需交近期免冠一寸彩色照片2张，另附近三年工作主要业绩相关材料。

4.准考证领取：报名人员通过资格审核合格者凭本人身份证原件领取准考证，领取时间：2018年8月22日-8月23日，8:30-12:00,14:30-17:30，领取地点：花园东大道169号行政服务中心六楼668室。报名时预留电子邮箱的，可自行下载打印。

**（二）面试**

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合格为60分。考生凭准考证和本人身份证原件参加面试，面试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报考人员证件不齐全、不按规定时间、地点参加面试的，视作放弃面试资格。

**（三）体检、考察**

根据面试成绩进行排序，从高分到低分按1:1.5比例列初选名单报市评审中心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审定，结合报考人员学历、工作经验和实际工作需要1:1确定体检、考察对象。

体检由市评审中心组织实施。体检标准参照国家人社部、卫生部《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人社部发〔2016〕140号）执行，体检费用自理；报考人员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参加体检，证件不齐全及不按规定时间、地点参加体检的，视作放弃体检资格。

考察工作按公务员录用考察办法及衢委办〔2007〕90号文件要求，结合单位招聘的基本条件和用人单位招聘岗位要求的具体条件和标准执行。以下几种情况作为考察不合格：

1.曾有严重违反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的行为，并经有关部门认定的；

2.曾受到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处分、开除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籍处分的；

3.曾受过劳动教养的或近两年内受到行政拘留、司法拘留的；

4.曾以营利为目的，为赌博提供条件以及参与赌博赌资较大，被有关部门处罚的；或曾组织、利用迷信活动，扰乱社会秩序、损害他人身体健康，被有关部门处罚的；

5.曾被有关部门认定参与邪教、吸毒、色情、盗窃、贪污、贿赂、诈骗等违法犯罪活动的；

6.受行政警告处分未满一年、受行政记过及以上处分未满两年，或受党、团内警告未满一年或受严重警告及以上处分未满两年的；

7.近两年内，在单位工作年度考核中有一次及以上被确定为不合格的，或因严重违反纪律、规章制度而被单位依法解除劳动（聘用）合同未满一年；

8.不符合报考资格条件，或在招录过程中有违纪舞弊、弄虚作假行为的；

9.有不适宜招聘岗位其它情形的。

体检、考察有放弃或不合格的，在面试合格人员中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

**（五）公示、聘用**

根据体检、考察结果，按招聘计划数1:1比例确定拟聘对象。拟聘对象名单在衢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衢州市人才网公示7天。公示期满后，对公示无异议的，按规定办理聘用手续。对公示反映问题查实并不符合聘用条件的，不予聘用；对反映问题一时难以查实的，暂缓聘用，待查清后再决定是否聘用。报考人员在接到聘用通知后，必须在规定时间内报到。无正当理由逾期的，取消聘用资格。

**（六）劳动合同和工资待遇**

专职从事工程造价专业技术人员被聘用后需与用人单位签

订劳动合同，合同期限3年。工作人员聘用后，实行工资待遇年薪制，每年8-12万元（含五险一金）。

**特别提示：招聘过程相关信息指定衢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 （http://rsj.qz.gov.cn/）、衢州市财政网（http://www.qzft.gov.cn/），请报考人员随时自行留意，不再另行电话通知。**

咨询电话：0570-3050396

附件：市评审中心编外工程造价专业技术人员报名表

 衢州市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

2018年 8月7日

衢州市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

招聘编外工程造价专技技术人员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 身份证号 |  | | | | 一  寸  近  照 |
| 性 别 |  | | 出生年月 |  | | 民 族 |  |
| 政治面貌 |  | | 婚姻状况 |  | | 特 长 |  |
| 学历、学位 |  | | 毕业院校  及专业 |  | | | |
| 毕业时间 |  | | | 工作年限 | | |  | |
| 执业资格 |  | | | | | | | |
| 通讯地址 |  | | | | 联系电话 | |  | |
| 户籍或生源所在地 | |  | | | 电子邮箱 | |  | |
| 学习、 工作简历 |  | | | | | | | |
| 工作业绩 | 年 月 日 | | | | | | | |
| 报名人郑重承诺 | **以上情况及提供的报名材料均属真实，若有隐瞒、虚报、欺骗、作假等行为，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    **报考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 |
| 用人单位审核意见 | 审核人签名：  复核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

注： （1）报名表一式两份；（2）报名时请按以下顺序提供材料或复印件并装订：

①报名表；②身份证；③学历学位、执业资格、职称证书（证明）；④工作业绩材料。